

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  
编制中央生态环境资金土壤污染源头预防项目  
财务决算审核报告服务竞争性比选文件

服务采购人 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6年5月21日



## 第一部分 比选内容

本次对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编制中央生态环境资金土壤污染源头预防项目财务决算审核报告服务竞争性比选服务，经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批准，邀请人为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现已具备竞争性比选条件，诚邀贵单位参加。

一、**服务范围：**编制中央生态环境资金土壤污染源头预防项目财务决算审核报告服务。

二、**服务时间：**2026年5月30日-2026年6月30日。

三、**服务地点：**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化医大道55号

四、**服务要求：**

1、本次报价均为含税报价，报价包括差旅、管理、税费等所有费用。

2、税率要求：报价文件需明确发票税率。

3、报价文件中需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单位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司鲜章。

4、报价见模板（如有异议请明确）。

5、本次服务将根据报价单位提供的资质、服务质量、报价等相关资料，采用最低投标价法来确定服务单位。

五、**比选文件递交时间和收件人**

若贵公司有意参与，请于2026年5月27日14点前将报价文件加盖公章送至重庆市涪陵区白涛工业园区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安全环保部或现场提交，逾期提交视为放弃。

联系人：王江

联系电话：15095826231



## 第二部分 参选须知及程序

### 一、比选须知：

#### 1.采购内容及范围

1.1 本次采购内容：编制中央生态环境资金土壤污染源头预防项目财务决算审核报告服务。

1.2 服务要求：编制的审核报告应全面，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要求；我方在提供资料后，服务公司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报告的交付。

1.3 服务地点：重庆市涪陵区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厂区。

1.4 结算方式及期限：签订合同后，我方采用电汇方式支付服务费，服务公司出具审核报告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2.资金来源

本次服务采购的资金已经落实，将按合同支付。

#### 3.参选人要求

3.1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产业活动单位或者企业法人。具有圆满履行合同的能力，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并能合法运作，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资格。

3.2 参选人在专业技术、设备设施、人员组织、业绩经验等方面相应的资格和能力，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

3.3 未发生过违法或商业贿赂行为。

### 二、比选程序

#### 1.采购评选委员会

本次评选采用最低投标价法，成立评选委员会，由 3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

#### 2.采购评选程序

2.1 参选文件应由参选人在规定的时间、地点采用现场提交或邮寄方式进行投递。

2.2 比选开始前，比选小组首先检查报价文件是否密封完好，再打开参选文件根据竞争性比选文件相关要求进行详细评审。

2.3 所有单位评审完成，比选小组将在评审合格的参选文件中选择最低报价单位为服务单位。

2.4 比选过程由比选人指定专人负责记录，并存档备查。

### 3. 签订合同

成交参选人的报价表、比选过程表及其相关资料等均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第三部分 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编制中央生态环境资金土壤污染源预防项目财务决算审核报告服务报价模板

序号	服务内容	元（含税）	税率%	备注
1	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编制中央生态环境资金土壤污染源预防项目财务决算审核报告服务			10个工作日完成审核报告的交付

报价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时间： 年 月 日